

红寺堡区太阳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现发布《红寺堡区太阳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有疑问，请联系红寺堡区太阳山镇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红寺堡区太阳山镇中央大道 1 号；办公室电话：0953-5097605；传真：0953-5097604；电子邮箱：hsptysz@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截止 2024 年底，我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主动公开信息范围，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共 58 条，其中乡镇动态 48 条、公示公告 8 条、预决算公开 2 条，做到了“应公开，尽公开”，自觉接受公众监督。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处理群众要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健全完善受理责任机构、规范申请受理、办理、答复的时限和程序。2024 年我镇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主动提交的政府信息的申请，未发生由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落实，根据《宁夏回

自治区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细则（试行）》《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流程》要求，我镇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人员抓落实”的工作思路，坚决把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正常有序开展。二是**规范信息发布，深化公开内容**。我镇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规范采、编、发工作流程，完善内容审核把关制度，建立信息消息来源核实核准机制，多方核实发布信息事实，确保信息报道准确客观、导向正确。同时进一步贯彻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对违法违规发布信息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结合“线上+线下”平台双向信息公开，利用镇政府及各行政村村务公开栏、“巍峨太阳山”微信公众号等方式，聚焦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重点公开乡村振兴、社会保障、教育医疗、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领域的政策举措与工作进展，向群众广泛宣传政务信息。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更新机制，加强公开后的信息管理，定期清理已经修改、失效、废止的文件。

（五）监督保障情况。我镇坚持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积极建立政务公开监督检查机制，定期对各口、各行政村的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检查与指导，及时自查整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通过设立检举信箱和电子邮箱等途径，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监督检查和社会评议，广泛听取群众

的意见与建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收到投诉问题和评议意见，无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主动公开信息还不够全面，政策解读更新较少；二是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有待进一步扩大完善；三是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仍需深化；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稳定性和专业性仍需加强。

(二) 改进情况。针对2024年存在问题，我镇将着重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提升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

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增强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理解，切实提升做好此项工作的责任感与使命感。二是加强队伍建设，增强业务能力。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与学习，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交流活动，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今年坚持以公开促提升、促发展、促服务，始终坚持遵循公正、公平、便民的基本原则，不断拓展政务公开内容，全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提升服务企业群众的效能和水平，为全镇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一是通过政府网站、村务公开栏、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将各项惠民惠农和乡村振兴政策以及资金发放情况及时公布公开，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二是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落实导向管理全覆盖要求，坚持把正确舆论导向贯彻落实到信息采编的各个环节，严格把关公开内容，执行“三审三校”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质量。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4年度，太阳山镇人民政府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